

证券代码：831675

证券简称：一拓通信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一拓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7280966XF
承诺主体名称	吴强生、宣城一拓股权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2 个月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2 个月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2 个月届满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吴强生、宣城一拓股权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承诺内容：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由承诺主体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1、回购相对人：

本承诺的回购相对人为截止本公告日，对于股份回购尚未达成一致意见，以及尚未取得联系的股东，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王娅
3	林国标
4	何建明

2、回购请求方式：

回购相对人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送达（若以邮寄送达，则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至公司，且同时将回购申请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下述指定邮箱（以电子邮件进入公司指定接收系统的时间为准）。回购申请文件包含：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号码、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初始价格的交易流水单（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若回购相对人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提交其回购申请材料，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回购价格以回购相对人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需考虑公司除权除息的影响），回购相对人提交回购申请文件视为接受该定价原则。

回购数量为回购相对人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6 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做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回购相对人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信息如下：

联系人：王颖

联系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103号浙商大厦A座708室

联系电话：0551-65334001

电子邮箱：wangy@etuo.cn

邮编：230001

五、备查文件

《承诺函》

一拓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2日